## 附件2-2-1

## 产业链协同配套项目申报材料

1.产业链协同配套项目申请表（详见附件2-2-2，同时提交可编辑电子版与加盖项目单位公章的扫描件）。

2.项目单位与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创新、产业链上下游协作配套的技术、产品开发协议等。

3.股东签字的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，决议应包括项目名称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具体方案；近期银行存款证明等项目资金来源资料，涉及贷款的项目应提供银行贷款合同或贷款承诺书、意向书，资金到位凭证。

4.项目单位2022年、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。

5.项目软、硬件设备购置清单（见附件2-2-3，同时提交可编辑电子版与加盖项目单位公章的扫描件）。

6.项目已投入资金凭据汇总表（见附件2-2-4），及与已投入资金凭据汇总表顺序、内容对应一致的已投入资金发票、付款凭证、记账凭证、采购合同等。如企业提供付款凭证为支票存根的，需提供对应的银行流水。如研发费用已投入资金或凭证较为繁杂的，需提供对应的研发投入明细账。

7.项目投资估算依据以及未投入部分，需提供详细的测算依据（合同、预算表、报价单等）（提供测算资料要求见附件2-2-5）。

8.项目绩效目标中量化数据的测算过程说明（营业收入、净利润、在京纳税额等测算方法，见附件2-2-6）。

9.与龙头企业配套产品合同发生额统计表。（见附件2-2-7）

10.其他必要的相关资料。